

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17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明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14 號	偽造文書	高雄地檢 110 年偵字 015286 號	魏○正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明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14 號	偽造文書	高雄地檢 110 年偵字 015286 號	魏○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明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14 號	偽造文書	高雄地檢 110 年偵字 015286 號	魏○芳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明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14 號	偽造文書	高雄地檢 110 年偵字 015286 號	魏○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洪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23 號	詐欺	澎湖地檢 110 年偵字 000773 號	巫○棟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謙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09 號	交通過失傷 害	高雄地檢 111 年偵字 002868 號	閔○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謙	111 年 上聲議字 000509 號	交通過失傷 害	高雄地檢 111 年偵字 002868 號	劉○禎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